

苏州市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

〔2020〕39号

2020年11月16日上午，李亚平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第117次常务会议，审议《关于完善大院大所科技合作政策措施的意见》，审议调整苏州市大病保险保障水平和筹资标准方案，听取1~10月全市经济运行情况和下一步重点工作的汇报。

会议议定以下意见：

一、审议《关于完善大院大所科技合作政策措施的意见》

（一）原则同意《关于完善大院大所科技合作政策措施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由市科技局根据本次会议讨论意见作相应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市委常委会审议。

（二）《意见》的出台，有利于强化部门联动，整合全市科

技创新资源，更好地为人才、载体、企业等创新主体服务；有利于破解大院大所科技合作瓶颈制约，充分调动产学研各方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的浓厚氛围，为即将召开的大院大所合作发展大会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三）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和工作联动，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体配套政策和实施细则，明晰各项政策措施的兑现流程、畅通兑现渠道，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全面有效落实，尤其是确保资金真正落实到位；要加大政策措施的宣传报道和解读辅导，特别是结合“高校苏州日”“科技行”“精英周”等活动，有针对性地向大院大所做好政策宣讲，让大院大所和各类创新主体全面掌握、充分知晓政策措施的具体内容。

二、审议调整苏州市大病保险保障水平和筹资标准方案

（一）原则同意市医保局关于调整苏州市大病保险保障水平和筹资标准方案的汇报。由市医保局根据本次会议讨论意见作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实施。

（二）医疗保障事业是民生大计，本次调整进一步完善了我市大病保障制度，提高了大病保障能力和基金运行效率。

（三）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不断提升医保服务便利性，做好新旧政策平稳衔接，确保待遇公平均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做好政策宣传和解读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舆论环境。

三、听取 1~10 月全市经济运行情况和下一步重点工作的汇

报

（一）原则同意市发改委关于1~10月全市经济运行情况和下一步重点工作的汇报。

（二）二季度以来，全市经济运行有力回升、稳定向好，“进”的态势持续巩固，“进”的步伐不断加快，截至10月份，主要经济指标均好于预期。各地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总书记调研江苏等系列最新精神，拿出只争朝夕的态度、敢打敢拼的作风，精心组织、齐心协力推动年底各项任务，跑出决战决胜加速度，奋力实现“双胜利”。

（三）下一阶段，各地各部门要牢牢扭住总量目标，加速激发消费活力，持续稳固外贸盘子，坚定信心、持续用劲，巩固当前经济加速回升势头；要做好工业保运行、投资扩增量、创新强定力工作，准确把握当前关键任务与长期重点工作间的平衡关系，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要常态化抓牢疫情防控、绷紧安全生产防线、持续强化污染防治、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强化责任意识、底线思维，确保年底社会和谐稳定。各地各部门要更加积极主动抢抓国家战略叠加机遇，紧紧抓牢长三角一体化等重大契机，切实做好对接上海大文章；要精心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主动把苏州发展放到五中全会明确的“三新”要求中去考量，主动把苏州定位放到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中去考量。

出席：李亚平 王翔 洪宗明 陆春云 江海 吴晓东
杨知评 胡志斌 周伟 吴维群

列席：沈志栋 徐华东 马九根 张焱 陈春明 蒋华
顾建明 徐业洲 顾宝春 谢飞 张梁生

市委组织部周春良 市委宣传部刘纯 市发改委凌鸣、
夏文 市教育局华意刚 市科技局张东驰 市工信局
季恒义 市公安局黄戟 市民政局胡岚 市司法局王侃
市财政局吴炜 市人社局谭国明 市资源规划局严新东
市生态环境局毛元龙 市住建局张伟 市园林绿化局
陈大林 市交通局陆文华 市水务局周云祥 市农业
农村局吴文祥 市商务局曹廷玉 市文广旅局陆锋
市卫生健康委陈小康 市应急局刘军 市审计局顾浩
市国资委卞明坤 市政府研究室卢宁 市行政审批局
许振华 市市场监管局施卫兵 市统计局沈爱萍 市
粮食和储备局阙明清 市金融监管局宋继峰 市税务
局柏立云 苏州供电公司顾水福 国家统计局苏州调
查队金建国 人行苏州中支郑文清 苏州银保监分局
张崇丰 张家港市仇玉山 常熟市秦猛 太仓市顾晓东
昆山市李文 吴江区戚振宇 吴中区周黎敏 相城区
潘春华 姑苏区李忠 苏州工业园区林小明 苏州高
新区高晓东

记录：栗涛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整理

2020年11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分送：各市、区人民政府，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管委会；市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1月26日印发
